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 2019年8月2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宝山区振园路 269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01, 842, 3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40.96	
份总数的比例(%)	40. 86	

- 注: 截止 2019 年 7 月 29 日,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28,263,065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剑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股东 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独立董事朱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出席 2 人, 监事翁春燕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董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 当选
1.01	关于补选朱雪松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董事的议案	501, 674, 211	99. 97	是
1.02	关于补选陈伟先生为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 事的议案	501, 664, 211	99. 96	是

2、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 当选
2.01	关于补选周兴宥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监事的议案	501, 790, 450	99. 99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序号	议案名称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关于补选朱雪松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董事的议案	956, 470	85. 05				
1.02	关于补选陈伟先生为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 事的议案	946, 470	84. 16				
2.01	关于补选周兴宥先生 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监事的议案	1, 072, 709	95. 3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均获得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孙立、张培培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 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3日